【111.01.01起適用】

|  |
| --- |
| **臺北市南華高中場地租借申請書** 申請單位與統一編號：  申請人 ：  申請人電話/手機(必填) ：   　　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 |
| 活動名稱 |  | 參加人數 | **人** | 用途說明 |  |
| 借用時間(含場地準備至善後時間) |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每次 時 分至 時 分 | 【 】月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 【 】月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 【 】月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 | **合 計****共【 】日** |
| 場地名稱項目 | 普通教室2,000元每時段(4小時內)2個時段 4,000元 | B1演講廳5,000元每時段(4小時內)2個時段10,000元 | 106教室3,200元每時段(4小時內)2個時段6,400元 | 電腦教室5,000元每時段(4小時內)2個時段10,000元 |   |   | 其他設備需求 |
| 場地費 | 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小計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工作費 | 每時段500元(假日) | 每時段500元(假日) | 每時段500元(假日) | 每時段500元(假日) |   |   | **應收費用** |
| **小計** |  |  |  |  |  |  |
| 其他收費 | 鋼琴使用費500元 |   |  |  | 匯款帳號 024500011421戶名 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聯邦銀行公館分行 8030249 |   **元** |
| **小計** |  |  |  |   |

已閱畢本校場地租借管理辦法，並同意遵守本校規定。 請簽名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 **校長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會計主任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總務主任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出納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承辦**